

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刘剑女士、李立忠先生、陈士华先生、王敏女士、姚丹骞先生。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宣奇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基于对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壁虎科技”）发展前景的认可，深圳市坪山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拟对壁虎科技进行增资，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50,000,000.00 元，其中 522,806.67 元计入壁虎科技注册资本，超过

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壁虎科技资本公积金。公司作为壁虎科技股东同意本次增资，且基于自身资金安排和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，自愿放弃行使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、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同时担任壁虎科技的董事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壁虎科技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。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28）。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2票回避表决（董事宣奇武先生、刘剑女士作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）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2日